

耶穌、猶達斯、達文西...

Xavier Alegre, S.J. 著
郭春慶 譯

1. 看看偽福音經

1.1. 偽福音經是什麼？

四部新約福音和那些被稱為偽福音經著作之間有兩大差別，一種有關它們的日期，另一種是它們的內容（因此四位聖史的福音之間的主要差別變成次要），讓我們略為看看。

A) “apocryphal” 這個字解作「隱藏」，顧名思義，由於偽福音經比較新約中的福音更遲面世，因此必須指出它們早已「隱藏」了一段時間。

專家盡力確定直到目前發掘的偽福音經，多數在第二世紀末期，以希臘文原文呈現，但主要在第三世紀期間（它們多數亦出現於第四世紀，甚至以後）。那部所謂《猶達斯福音》大約在公元 180 年寫成。為了解釋它的延遲發表，提出一種虛構的理由，建議它曾經被「隱藏」了一陣子。這都是澄清為何原文遲遲出現的一般原因。

B) 偽福音經的另一特徵是它們沒有集中在耶穌的公開訓導上，好像正典福音一樣，反而集中於私下的訓誨，那些耶穌為他更愛的人所傳達的更難懂及更超凡的道理（在這方面，它們類似《若望福音》）。這就提供為何正文姍姍來遲的另一理由，但我們稍後會檢查它們的內容。

公元前第三世紀及公元第一世紀之間，在聖經文學及猶太文學中，把原文歸屬於名作家(或筆名)是慣例。這種技巧被用於《達尼爾書》裏，而在猶太「偽經」著作中有《哈諾客一書》、《巴路克二書》及《厄斯特拉四書》，後兩部書是猶太「默示錄」作品，大約寫於若望默示錄時期。

偽「福音」經所歸屬的作家早已透過四部正典福音，成為基督徒熟悉及重要的名字。他們看過出自瑪利亞瑪達肋納、或宗徒例如多默、伯多祿、瑪竇或猶達斯，及次雅各伯，耶路撒冷慈母教會的領袖，聖保祿致迦拉達人書信 1:19 稱為「上主的兄弟」。

每部偽福音經所聲稱擁有耶穌的啓示彼此盡不相同(如果我們不理會偽經的聖誕敘述)。這就把它們和正典福音清晰區別。但是，多數的偽經原文，或所謂諾斯底派(Gnostic)福音的共同點，在於它們總想著靈修知識，自我的真知，耶穌幫助人發現及喚醒人心的最深處。因為這個原因，耶穌被看作救恩的來源，並非由於他在十字架上捨棄生命。這些福音多數分享另一特徵：它們對創造及所有物質的貶低。

假如我們依據偽經的框架看《猶達斯福音》，它的內容及所謂啓示毫無新意，這樣就抗衡傳媒為使我們相信的大肆渲染。因此，我們必須整體認識這些偽經原文。

1.2. 它們何時出現

按照基督教會的宗徒傳統，新約的四部福音並非唯一存在的所謂福音，其他「福音」亦出現過，但教會並不承認這些忠於我們能够在歷史上認識的納匝肋耶穌。

這些偽福音經的發現是歷史事實，它讓我們很快看見，如同今天我們經驗的基督教義，那時的基督信仰正是不同及具爭議。教會初期的神職作者早在評論中確定這些原文的存在。不過，那時它們多數未被發現，即使在翻譯裏，尤其被描述為「諾斯底派福音」的福音，它們的發現是比較近期的。

1945年，有些亞拉伯牧羊人在勒哈瑪迪(Nag Hammadi) (埃及的沙漠地區)偶然發現大批諾斯底派寫作埋在陶瓶裡，其中部份遺失及開始變質，因為發現者最初並不覺察它們的價值。《猶達斯福音》，稍後日子才被發掘，離埃及的勒哈瑪迪不遠，也很可能形成這個圖書館的一部份，那就解釋了它和現場地點一些原文的相同之處，它們已被出版及譯成數種語文。

1.3. 兩類偽經寫作

隨著時日發現的偽福音經，可大致分為兩類，較流行的文字源於後期(除了雅各伯第一福音)。其中較著名的包括《耶穌聖誕及嬰孩期的偽經》，它們早已出版，流傳一時。

我們提及的另一類稱為諾斯底福音。這些比較前一類更卓越、理智及普遍古老，雖然不及四部正典福音悠久。Gnostic 希臘原文(早期教會的共通語言)意指「具知識者」，因為諾斯底派相信最終拯救人類的是「靈智」(Gnosis)。這個源於希臘文的名稱仍然保留，儘管基督教義不久成為其他文化及語言的一部份，像敘利亞、亞美尼亞、科普特和拉丁文。

這些寫作本質上十分差異，但在避免引致耶穌死於十字架上的生平及公開訓誨，就通常相同，並傳遞給某些特權人士和他生命無關係的「秘密」文字及教導，故此：

- 1) 他們並不重視耶穌對窮人及天國的承諾。
- 2) 他們並不重視耶穌成為真人的降生。
- 3) 他們並不重視那表達他愛世人，為拯救人類而捨生的十字聖架。
- 4) 他們並不重視因選擇跟隨耶穌而作的道德承諾。

似乎四部正典福音及全部新約所用的希臘文原文，亦是偽經(多數在第二世紀末期及第三世紀寫成)的語文，不過，這些偽經寫作大部份的希臘原文其實從未尋獲，而較早及可靠的文字亦未找到，就像四部正典福音的例子。我們祇找到後期的翻譯，通常從三世紀末葉到四世紀開始，《猶達斯福音》亦真正這樣，源於這時代，出自科普特(Coptic)翻譯，雖然希臘原文應早在公元 180 年左右寫成。

2. 有關耶穌出生及幼年期的偽經寫作

2.1. 普遍的特徵

由於對公眾虔敬的影響，三部原文必須選出：《雅各伯原始福音》，按照古代教會著作，可能寫於公元二世紀，或至少不遲過公元四世紀；《偽瑪竇福音》大概從六世紀中葉，及《瑪利亞誕生福音》，延續前面的著作。三部寫作的共同點是它們渴望填補有關瑪利亞和耶穌誕生和幼年的空隙，四位聖史所畧去的。

其實，正典福音並未提及瑪利亞的幼年，祇有瑪竇及路加講到耶穌的誕生，並對他們提供的少許資料保持十分含蓄及神學化。(路加敘述耶穌幼年具意義的片段，即孩童耶穌失散及在聖殿尋獲，2:39-52)。

面對流行虔敬，這些資訊是不足夠的。人需要知多點。這種求知

的渴望（我們看見今日傳媒對名人推波助瀾的報道）正是偽經希望滿足的。相反正典福音是它們的共同特色，即傾向強調耶穌童年期天主（或耶穌）的奇妙運作。

它們渴望談論瑪利亞的幼年，並強調她的永久童貞。這點正如《雅各伯原始福音》(XX 1-4)陳述，產婆想用手檢查瑪利亞產後是否仍是童貞女，她的手變焦黑了，但當小耶穌拿著她的手時，就獲治癒。

所有這些偽經由於它們高度豐富的想像力，以東方式、真摯的、近乎幻想的性質，呈現神奇傳說的特點。這樣，它們能夠強調天主和耶穌的超性，它們亦向瑪利亞鼓吹一種在新約中找不到的虔敬，新約瑪利亞的形像更人性化，亦絕對強調她的信德，（就如路加描述的瑪利亞）。

如果基督教會不接受這些寫作為新約的一部份，這是因為它們大多後期完成，而最重要的，因為它們所呈現的天主和耶穌的形像，過度強調使人敬畏的特徵，（和耶穌基本人性不一致的傾向），以致它們似乎完全相反四部正典福音顯示給我們的天主的計劃。在這種意義上，它們呈現假像，或至少天主和祂在世界中運作的一個非常不完整的形象。這就是教會不承認這些文字具備神聖默啓結果的原因。

另一方面，這些寫作在否認耶穌是真人的組別中十分成功，他們亦利用平常人（包括神職人員）的無知，把耶穌和瑪利亞的錯謬描述，相反天主啓示的，都一一呈現。

2.2. 流行福音

留意這些文字怎樣普遍流行民間是有趣的，因為很多只能在這些文字中，而非正典福音裏找到的記述，已成為流行基督徒傳統的一部

份。

例如：瑪利亞的父母（若雅敬和阿納：參閱《原始福音》I-II），馬槽旁牛和騾的故事《偽瑪竇福音》XIV，三位賢士的名字：麥基奧、加斯帕爾及巴提沙，被描述成皇帝《阿美尼福音的童年史》V 10，這文把《阿拉伯福音的童年史》定為後期），聖母獻主於聖殿（《原始福音》VII），或傳說中晚年喪妻的若瑟和其他人往聖殿去看上主會揀選誰做童貞瑪利亞的丈夫，一隻鴿子從他手握的棍仗飛出，表示唯獨他蒙召保護瑪利亞的童貞。這份記載除了肯定瑪利亞生耶穌之前、中、後的童貞（新約裏找不到的思想），還解釋了新約中提及耶穌的兄弟姊妹這事實，為某些人似乎危言聳聽。按照偽經事情的版本，這些子女並非屬於瑪利亞，而是出自若瑟的首次婚姻《原始福音》IX:1-2）。

未結束這部份之前，我們所引用的句子會幫助了解為什麼這些「福音」不被考慮為神聖默啓的結果。它們並不強調瑪利亞的人性，過份著重耶穌誕生及幼年期的神奇及超凡的事蹟，和基督的真人性絕不協調，而它們呈現耶穌的非人性形像，在他幼年時對其他兒童的態度。

3. 勒哈瑪迪的諾斯底福音

不過，這些經文並非全部都是負面的：

1) 教會過分的等級制，越來越像羅馬帝國的父權結構。

2) 婦女在教會內續漸邊緣化，早已出現於新約後期的書裏（參閱弟前 2:11-15）。另一方面，也許從若望福音中婦女擁有神學及牧民的角色獲得靈感，認知者(Gnostics)授予婦女崇高的教會角色。

3) 對世間邪惡的膚淺回應。這是經文積極、確實的另一面，雖然

它們提供的解答仍未足夠，至少對這話題表示關注。

不幸地，教會未能及時嘗試尋找這些經文的正面潛力，而經文的支持者亦沒有盡力和教會引起對話。

3.1 靈智(Gnosis)的主要特徵

今天，兩件具體的事實恢復我們研究諾斯底派的興趣，這主義原先盛行於公元二、三世紀。

一方面，認知的傾向現正成為熱衷的科目，因為它們已在基督教的開端。它不只是一個理性「潮流」的問題，卻是具體的政治、經濟、社會及宗教狀況的結果，類似差不多二千年前所發生的一樣。它是一種試圖陪補生活在世的方式，為尋覓安慰，卻不用改變充滿不正義的世界。

另一方面，這是一種抗議今日基督教會描述信仰的方式，這種運動基本上質疑的，是主流教會宣稱，有關闡釋及治理（基督徒）宗教經驗，唯獨他們擁有毫無疑問的宗徒權力，這就削弱了整個基督徒團體的角色及共責，正當教會的等級架構正加強它的主教/司鐸/執事三層領導權：因為按照天主教會，由於這些領袖按照他們的宗徒傳承合法化，唯獨他們有責任忠於基督宗教原本及創立傳統。靈智及基督徒諾斯底主義的盛行並不是偶然的。基督徒諾斯底派認為「原創性是任何人成為靈性朝氣的標記」，而「無論誰拾人牙慧就是未成熟」，所以「誰接受聖神直接和神靈溝通」。(E. Pagels, *The Gnostic Gospels*, New York, 1979, pp.19-20)。

因此，勝敗關鍵在於誰闡釋及用權力足夠地管理納匝肋的耶穌的啟示，首先藉他的門徒通傳給我們。根據 Pagels, 瓦倫蒂努斯 (Valentinus)

(他是諾斯底派中偉大的思想家，公元 140 年抵達羅馬)和他的學生給予的答覆如下：

「他們辯稱祇有個人經驗提供真理的最終標準，超越一切二手見証及所有傳統---甚至諾斯底傳統！他們慶祝每項創新的發明，證實一個人靈氣勃勃，基於這個理論，權力的架構永遠不能加於組織的結構上：它必須保持自發的、屬靈及開放的」(《諾斯底福音》25 頁)。

為這些組別，強調創作知識的價值是那麼重要，所以那運動被起名諾斯(Gnosis)，按照古代教會作者希波呂圖斯(Hippolytus)，「諾斯底」這名字起源於一組名為「Naasenes」(或蛇的追隨者)「自稱『諾斯底』，宣認祇有他們擁有卓越知識 (gnosis)」。

「靈智」確實相信救恩藉知識獲得。但不是任何形式的知識，卻是優於感官、理智及信念。這不會是一切人都能擁有的知識，祇有那些被天主賜予的神聖火光所祝福者，並在身體的囚牢內。因此他們自稱為「靈修者」"pneumatics"(屬神的：從希臘字 Pneuma 解作「神靈」)。正如 M.Guerra 指出，「靈智」包括信仰與心理的內省，有時候隱含「玄秘」的意思，而人通常透過內心探索三個問題才達到：「我從那裏來？我正在那裏？我往那裏去？」或者：「我以前是誰？我現在是誰？我將來是誰？」

故此，在古老的諾斯底主義裏，「啓示」其實是從上而來的「訊息」，能夠「喚醒」那「屬神的、靈性的」自我。為諾斯底派，這包含逐漸醒悟「靈性」高於物質，因為它並非來自低下的物質世界，卻從神性世界而來，心須返回那裏。「諾斯底啓示」包括「體驗」自己靈性的而非身體的價值：換句話說，「靈魂」的重要，除了它的根源及命運的崇高性...由於這種原因，神聖啓示的客觀性質不受重視。所以諾斯底派

講及一種「拯救的知識」，因為這知識能使人靈覺察到它的超越命運，及從現時狀況中的肉體與世界把它釋放，並引領它死後達到正確的終結。

由於對社會正義的承諾所引致的逼害，在新約福音（尤其對觀福音）中有目共睹，鑒於這種背境，可以看見為什麼有些經文，像諾斯底福音，容易獲得那些不願意對抗既定權力者的支持。他們的玄秘主義和保密的內容意指他們躲避發現，並避免譴責成爲政治上敵對羅馬帝國的危險物品。

跟「諾斯底派」關係尤深的其中一個議題是非常嚴肅的，並繼續是今天世界的議題：世上邪惡的存在。諾斯底派的回應包含二元化思想的方式。爲他們來講，至尊神靈是超越、遙遠、冷漠及不行動的（他有不同的名稱：父親、至高無上的、無形無像者、深淵、在父以前等）。祂並不參予物質或世界的創造，亦和它的管治、人類的的生活或歷史毫無關係。祂並不介入，而亦不能介入，因爲如果祂這樣做，祂會受污染及變腐敗，亦不再是個神聖的實體，因爲所有物質本來是邪惡的，這是諾斯底派怎樣爲世上的邪惡臨在避免自責。

那麼，他們怎樣解釋世界的起源呢？以些少變化，按照不同的組別，一般解釋如下：天主，那超越者、不知者，透過祂自由的意願，決定藉著神恩傳達自己，因這決定，引致「萬古」(aeons) 流傳的開始（永恆的時段）；一種來自天主整體或高超領域典範的通稱。

每個「萬古」源於神靈，成雙成對(陰-陽)：天主-恩寵，深淵-沉默，明悟-真理，聖言-生命，世人-教會等，直至“ogdoad”完成，即是「四雙萬古」(或十二雙，按照其他組別)。這些支流自會增多。在這個過程中，那對中的女性因素---而更重要的，那「母親」---舉足輕

重，在某些思想體系裏，產生「萬古」的過程中，除了不能命名的父外，陰性的母親因素稱為 Barbelo(與聖神等同)。

根據這個理論，物質世界並非天主的創作，卻因造物主及智慧而來，故此，它是邪惡的。那造物主 按照不同的思想學派名稱各異 (Cahon, Yaldabaoth, Saklas, Samael) 並時常跟舊約的天主認同，相對於至尊「善神」(新約的天主，雖然按照這種思想的學派，這神不會藉著耶穌創造或拯救我們)。

所以，這解釋(正如《猶達斯福音》強調)它們對人體的負面觀察，而他們相信救恩並非來自在十字架上捨生的背後理由。新約堅持藉十字架「天主使(有罪的)世界與自己和好」(格後 5:17-21)，因為感謝耶穌靈魂的恩賜，人從罪惡的奴役獲得釋放，能行善工(羅 8)。但為諾斯底派，救恩是藉著肉軀、靈魂的囚牢，的解放而獲得，並釋放困在裏面的神聖火花。這祇能讓「他所知道，他所察覺」達成，就如猶達斯的例子，按照歸因於他的福音。在這個版本中，假設物質是一切邪惡的根源，耶穌請猶達斯協助自己從身體釋放出來，把他交給敵人：因為耶穌本身浸淫於物質世界中不是好事，所以諾斯底派相信耶穌不是真正及完全的天主成人。

有些人甚至說耶穌的身體祇是幻像，其他人說隱藏在耶穌內的基督，在十字架上離開身體，並耻笑那些相信他正被釘的人。在這種理論中，作為受害者的耶穌及世上其他痛苦的受害人之間，沒有真正的維繫可以存在...而這正是相反正典福音中所肯定的。

3.2. 《多默福音》

不同組別或諾斯底派出了很多寫作，為維護他們歪曲的道理，其

中最有趣及最古老的亦可以在勒哈瑪迪 (Nag Hammadi) 蒐集內找到，叫《多默福音》。它把認為屬於耶穌的不同平常話語收集起來，很多類似那些我們在對觀福音中找到的，因為「一眼」(這是希臘文「對觀」的意思)，就能夠認出它們的共同特徵。

《多默福音》與四部正典福音的分別，在於它不接受馬爾谷寫作所引出的福音模式，即是：把有關耶穌的故事放置於他生命的框架中，導致他死在十字架上及復活，它祇限於搜集 114 句「話」，或耶穌的普通講話，完全脫離他生命故事的背境。

很多這類話語所表達的反映諾斯底派神學，正如我們以後會看見，並從正典福音所認識有關耶穌的絕不相同。後者似乎比較《多默福音》更早（雖然《多默福音》可能亦用口頭承傳的故事，類似對觀福音所用的，但同時並不完全依靠它們）。

這部福音的一個例子是亡羊的比喻（路 15:3-7 或瑪 18:10-14），雖然這部福音說明牧羊人去尋覓這隻羊，因為它是最大的，所以比較其他的更愛它。另一方面，瑪竇及路加說他繼續尋找那羊，因為它遺失了，而天主不願意任何人迷途。

3.3 《瑪利亞[瑪達肋納]福音》

由於《達文西密碼》引起的興趣，它聲稱瑪利亞瑪達肋納和耶穌結婚，並生下孩子，我們畧看瑪利亞及斐理伯的諾斯底福音，因為小說作家布朗，聲稱他的小說以這兩部福音作為歷史基礎。

我們以《瑪利亞福音》開始，原本希臘文大概寫於第二世紀的下半期，這部福音沒有提及瑪利亞瑪達肋納是耶穌的妻子，或她跟他生了孩子。不過，它的確指出瑪利亞瑪達肋納是耶穌比較喜愛的門徒。

這樣，類似其他諾斯底福音，在證實他們的寫作中，把它們歸因於一位據稱是上主喜愛的宗徒。

像其他較早提及的諾斯底傾向一樣，這經書嘗試削弱授予伯多祿的權力，支持另一個人---在此情況下，瑪利亞瑪達肋納---她成爲上主喜愛的門徒，亦所以是他優待顯示的受惠者。當瑪利亞講完她的一些神視，這是以下摘錄所肯定的：

「當瑪利亞講完這話後，遂靜下來，因爲此時救主和她交談。但安德肋回答並對兄弟說：『隨你意願談她講過的，至少我不相信救主這樣說，因爲的確這些教導思想古怪』。伯多祿答覆並對這些同樣事情發言，他問他們關於救主：「他真的瞞著我們，暗中跟一個女人談話呢？我們反而要全體聆聽她嗎？祂喜歡她多過我們嗎？」那時瑪利亞流淚，並對伯多祿說：『伯多祿兄弟，你怎樣想？你認爲是我自作主張，或者我在亂講耶穌呢？』肋未回答伯多祿說，伯多祿，你常常急躁偏激，現在我看到你與婦女如同對手爭奪。但是，如果救主看得起她，到底你是誰竟敢拒絕她呢？救主肯定十分認識她，故此他比我們更愛她了。」（《瑪利亞福音》，17-18）。

在此摘錄中瑪利亞並不是以耶穌的妻子出現，反而像「喜愛的門徒」（《若望福音》）中，或像猶達斯（《猶達斯福音》中），她以一位比其他人更受寵愛的追隨者出現，故此，他授予她描述秘密啓示的特權（而這是摘錄中她正維護的），比較我們在正典福音中找到的公開啓示可能更高超。我們從《瑪利亞福音》的別處找不到證明瑪利亞瑪達肋納和耶穌結婚的理論。

3.4 《斐理伯福音》

這是另一篇布朗為其小說借用的文字，強調瑪利亞瑪達肋納和耶穌婚姻的結合。根據研究員的看法，這些文字清楚反映諾斯底派的思想體系。正如所有諾斯底福音，為那些不受主流基督教會接納的教義賦予歷史及神學的基礎，所以，從嚴肅的科學觀點，假設這些諾斯底文字代表可靠的歷史事實是錯誤的，因為它們沒有正典福音那麼悠久。

我們應該補充，文字中沒有一處支持斐理伯宗徒是這書執筆人的理論，。它可能用希臘文寫成（雖然我們未能接觸原著），大約第二世紀的下半期和第三世紀的上半期之間，而它的神學大受諾斯底思想家華倫天奴士影響。

讓我們看看布朗用來支持自己理論的文字，就是這部福音證明瑪利亞瑪達肋納是耶穌的妻子，並因他生了孩子，為首摘錄如下：

「三個婦女經常與主同行：瑪利亞他的母親，[...]姊妹，和瑪利亞瑪達肋，被稱為他的朋友，因為「瑪利亞」是他姊妹，母親及朋友的名字」（《斐理伯福音》，59）。

鑒於瑪利亞在此被稱為耶穌的「那位朋友」，布朗推斷這指出她是他的妻子，而為了證明這點，提賓（小說中扮演歷史學家）稱述：「任何阿拉美文學生會告訴你，在那個時期，『朋友』照原文解作『配偶』」。

但這論點有一個嚴重的錯誤：福音以希臘文寫成，不是阿拉美文，並且由於這個原因，文字的阿拉美意思是無關重要的。所用的希臘字（koinonos）可能指「配偶」，雖然它並非平常用作配偶的希臘文，但它亦可以指「姊妹」（在靈修方面）或「同事」，就如工作伙伴。路加 5：10 用同樣的字來指出雅各伯及若望都是同伴，他們聯同西滿往加里利湖釣魚。沒有人會從這個字理解到雅各伯及若望跟伯多祿或耶穌有超乎朋友的關係。因此，這個字未足夠證明福音要把瑪利亞瑪達肋納推

薦作耶穌的真實妻子。

但是，《達文西密碼》的作者用另一處原文去增加他理論的說服力，即瑪利亞瑪達肋納是耶穌的妻子，如下：

「智慧被認為「不育的」，是天使的母親，而[主]的同伴是瑪利亞瑪達肋納。主愛她多過所有其他的門徒，並經常在[嘴]上親吻她。其餘門徒[接近她去問]。他們對他說：『你為什麼愛她超過愛我們呢？』主回答說：『為什麼我不愛你們像她一樣？』」（《斐理伯福音》，63-64）。

我們所接觸的原文，用科普特寫成，有幾處修改過。括號裏的文字是專家仔細重組的，最令人驚訝的句子說明耶穌「在嘴上親吻瑪利亞瑪達肋納」，即是這段落亦使布朗相信她是他的妻子。

不過，根據研究員的探討，「嘴」那個字肯定沒有在原文出現過，這個字必須重建，亦可以用另一個字取代它，例如「臉」或「頰」。

在猶太人的社會，如果婦女和她的丈夫出門，她必須走在他後面，而非並肩而行。所以很難想像出耶穌公開地和瑪利亞親嘴，即使她是他的妻子：當然，這配合廿世紀的荷里活，但不是一世紀的加里利。不過，即使原文真的用「嘴」這字，它仍未證明瑪利亞瑪達肋納是耶穌的妻子：在諾斯底世界，有某種傾向象徵的意念，而他們很多著作中都有性的隱含意義，但實在沒有這種字面的意思，尤其不在耶穌的情況。它祇是象徵式表達耶穌和瑪利亞瑪達肋納之間的親密關係及深刻的靈性認識。

故此，總結說諾斯底語言不能照字面解釋是合情合理的，並跟正典福音所用的語氣絕不相同。

亦不會因丹布朗聲稱耶穌「一定結了婚」而使人確信，至少這是他的人物，羅拔蘭登(Robert Langdon)，一位哈佛大學的宗教符號教授，在小說中所講的：

「耶穌是猶太人，而當時的社會的風氣幾乎禁止猶太男人不娶。按照猶太人的風俗，獨身是受咒罵的。(…)假如耶穌沒有結婚，至少聖經其中一部福音會提及解釋他終生未娶的不自然情況。」

這爭論有何價值？裏面存在什麼真理？不幸有時候一個半真半假的陳述比較一個毫無疑義的謊言更壞。在猶太社會婚姻是正常的現象，以此履行創世紀 1:28 的誡命（其實協助默世亞的降臨）。假如男人未婚，他就沒有資格成為師傅（但耶穌不是一位晉升的師傅啊！）。雖然婚姻是天經地義的事，獨身被看作反常，或受輕視到福音必須證明為何耶穌不娶，都不是真的。其實，重要的先知耶肋米亞亦未結婚，在耶穌的時期大部份的厄色尼派也沒有，而他們並沒有招惹同期的人所批判。按照亞歷山大斐羅（Philon of Alexandria），他們為此極受欽佩。

所以在耶穌的時期，婚姻並非強制的，亦因為耶穌是個居無定所的流浪先知，正典福音毋須指出他未婚。另一方面，正典福音隨意地提及耶穌的家庭（父母及兄弟姊妹），這是事實。因此他們沒有理由故意隱藏耶穌是否已婚的真相，尤其當你考慮早期基督教會並不反對性，事實上，伯多祿和其他宗徒已經結婚。

故此這本聖經似乎並不支持《達文西密碼》所提出的理論。

3.5. 《猶達斯福音》

我們按上文下理看《猶達斯福音》，就如其他偽經一樣。雖然原文

未被發現，透過聖依利納斯(Irenaeus)大約公元 180 的著作《對抗異端》，我們知道它的存在，它是真正的原文這事實，祇意味它屬於自己宣稱的遠古時代。

讓我們謹記這「福音」偶然於 1978 年被一些在埃及 El Minya 地方的農民發現，靠近勒哈瑪迪(Nag Hammadi)之處，並非法地偷運出境。1984 年它被遺留在紐約的銀行內。很長時間未曾妥善保存致使手稿變質，而且部份原文遺失，故此，專家必須盡力重整遺失的部份。正如多次發生這類例子，福音並無標明猶達斯為作者，但從內容看來，可以推斷這正是《猶達斯福音》，感謝聖依利納斯所寫的批論：「他們說出賣者猶達斯徹底熟悉這一切事，而沒有人比他更認識真理，他個人完成出賣的奧秘...他們產生這類虛構的歷史，並稱它為《猶達斯福音》。」

3.5.1 內容

書首用以下文字開始：「耶穌慶祝踰越節前三天，和猶達斯依斯加略交談中，提及啓示的秘密敘述」。所以我們處理唯獨授予猶達斯的啓示，因此他成為耶穌比較喜歡的門徒，這個啓示把他和其餘門徒與眾不同，正如耶穌在另篇摘錄指出：

「離開其他人，而我將告訴你天國的奧秘。為你抵達天國是可能的，但你將會十分憂傷，因為另外有人會代替你，(參閱宗 1:15-26 瑪弟亞的揀選)，為使十二宗徒與他們的主團滿結合，(按照這部福音，他並非真的天主)。」

但耶穌告訴他雖然眾人將咒罵他，他會繼續成為神聖年代的成員：

「耶穌回答說：『你會成為第十三個，而你將被其他世代的人咒罵——而你將管治他們。在末日時，他們會對你晉升神聖的一代咒罵。』」

福音陳述關於耶穌：

「他開始和他們談論來世的奧秘及最終要發生的事。他並不常以自我顯現給門徒，卻以孩子的形象在他們中被找到。」

「一日他和門徒在猶大，他們齊坐，舉行虔敬儀式。當他〔接近〕門徒，坐下，並在祝謝餅酒，奉獻祈禱中「他」笑了。門徒對他說：『師傅，你為何笑〔我們〕感恩的祈禱呢？我們做得對呀』。他對他們回答說：『我不是笑你們，你們不是由於自我意志，但因為藉此你的天主〔將受〕讚頌』。他們說：『師傅，你是〔...〕我們天主的兒子』，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怎樣認識我呢？〔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中間沒有一個會認識我。』」

「當他的門徒聽到這話，就開始憤怒，在心中詛咒他。當耶穌看到他們缺少〔諒解，他說〕：『為何這煩亂使你們憤怒？你們心中的神和〔...〕惹你們氣惱〔內心〕。〔讓〕你們中任何人〔夠強壯的〕站在我面前吧』。他們一致說：『我們有力量』，但他們的心神不敢站在〔他〕前，除了猶達斯。他能夠站立耶穌面前，但他轉面不敢正視他，猶達斯對他說：『我知道你是誰和你從那裏來。你來自巴比魯(Barbelo)長生的國度，而我不配呼喊那位派遣你來的名字』。耶穌知道猶達斯反省崇高的事理，就對他說：『離開其他人，我將告訴你天國的奧秘。可能你會到達天國，但你會極之悲傷』。」

按此脈絡，猶達斯出賣耶穌有另一個版本：在這本福音中，他把耶穌交給他的仇人，因為耶穌想從肉體的負擔得到解脫（它被看作負面及並非天主所造。正如我們早已看過，根據諾斯底派，人必須擺脫

物質世界才能獲得救贖)。因此，耶穌請猶達斯把他交在敵人手上(錢財的動機伴隨傳統故事，祇在結局順便提及)：

「他們的司祭長抱怨，因為[他]已進入客房祈禱，但有些經師正小心監視，目的在於祈禱時要捉拿他，正因他們害怕群眾，由於他被所有人看作先知，他們走近猶達斯，並對他說：『你在這裏做什麼？你是耶穌的門徒』。猶達斯按照他們的想法回答，而他收到些錢，並把他交給他們。」

3.5.2. 《猶達斯福音》的歷史可信性

我們正處理真實的原文這事實，並非必然指它是真確的，或者講述未為人知的史實。它可能祇是作者的幻想成果，或藉這原文團體想顯示他們對耶穌的特別見解。如果這是實況，而爲了加強正典福音的權威，它的作者會把原文歸因於猶達斯，在他們看來，會成爲耶穌喜愛的門徒，亦因此最認識他的。在這部書裏，他們會盡力維護自己的道理，比當時主流教會的較新及截然不同。

根據我們知道關於這時期的，稱爲加音派(Cainites)的諾斯底派可能寫過這本福音。這團體反對主流教會，像其他同樣派別，他們相信舊約的靈感來自雅威，一個邪神，因而敬禮舊約所有邪惡的角色：蛇、加音、索多瑪人、厄撒烏及新約的猶達斯。他們用這些例子辯解不同主流教會所宣揚的生活方式。

就如大多數的諾斯底派著作，這部「福音」出現於正當基督教義在精英、靈性方面旺盛的時期。「靈性」從字的負面意義，削弱創造的價值，他們相信創造是邪神的工作。基於這個理由，很多團體把邪神和舊約的神混爲一談。

如果一切創造都是邪惡的，那麼，人的身體也是一樣。由於柏拉圖主義的緣故，身體被視為靈魂的監獄。救贖在於明白這事實，因而從身體釋放，以致一直囚禁並隱藏在身體內的天主之光，能夠再次升往天主，並享受完美的福樂，所以使用希臘字 *gnosis*「靈智」，故此，對所有不贊同耶穌道德觀的團體，基督徒對貧窮人的責任，並使自己參予世界的改革及人化，不但毫無興趣，更被視為適得其反。

所以，為諾斯底派，假如舊約啓示的天主是邪惡的，而他們想反對主流教會的運作，他們會敬重聖經中被形容為邪惡者：蛇、加音或猶達斯。為了維護他們對人體的蔑視，他們陳述猶達斯交出耶穌，因為他知道人體內在的邪惡，故此藉出賣他給仇敵，其實他正把耶穌從一切壓逼釋放出來。所以，不能依賴這本福音提供歷史的真理，相反，它提出一種刪減及精英制的基督教義。

4. 對比

4.1. 福音「文學類型」的出現

宗徒及耶穌的首批跟隨者仍活著時，要確定知道耶穌講過和做過什麼並不困難，因為可以直接地問他的門徒。當這些人開始死時，多數殉道，問題就出現了，而當距離越來越遠的團體開始相信耶穌時，這個問題更惡化。如果傳教士和教會之間的溝通是那麼困難，怎樣才能保證對真耶穌的忠誠呢？

4.2. 馬爾谷的偉大貢獻

傳統上，那位找到保證忠於耶穌方式的傑出門徒上名叫馬爾谷，相信是伯多祿的門徒。雖然他的神學內容上較像保祿的。他作品題名叫福音(谷 1:1)：希臘文意指「喜訊」。因此，他成為文學類型寫作的

發明人，隨後他的作品被稱為福音。

大約公元 70 年馬爾谷明白如果他祇引用耶穌的原話，（像諾斯底福音會繼續這樣做），它們易被竄改、偽造。因為「脫離背境，原文易被用作藉口」，故此，把耶穌的一切言行放在他的生命脈絡中，並導致十字架及復活。所以我們在這裏有基本的共通點，基於納匝肋人耶穌的真實故事，為避免任何人將從未發生的言行歸屬於耶穌。

在他著作的開始，馬爾谷介紹耶穌宣報天國來臨的計劃，它要求我們改變生活（參閱谷 1:14-15）。為那時候的猶太人，當正義被給予貧窮者，當和平與正義盛行於被創造的世界時，「天主治理了」。耶穌宣講的天主將為人類的好處，祂把人高舉於至神聖的安息日之上（谷 2:23-28;3:1-6）。為耶穌，愛主愛人是不可分的，而天主希望激發的敬拜是和正義的觀念分不開的，所以應該隨之而來。這些特徵解釋耶穌具爭議的天性及他被釘的原因，亦可作詳細檢查。

4.3. 瑪竇的貢獻

瑪竇被認為是福音的作者，他可能要傳遞安提約基雅教會的訊息，作者一定受馬爾谷影響，因為他從他的作品中用了幾段選錄，這似乎表示他仍然忠於宗徒傳承。不過，他亦有自己的傳承（尤其是耶穌的說話，像山中聖訓）而他亦想為自己的團體強調兩點：第一點涉及耶穌有關猶太教的訓誨---耶穌來不是要攻擊猶太教，卻帶來圓滿。這不是指聖經的原教旨滿全，但反而着重他的第二點，導致徹底改變關於愛護近人的發生（參閱瑪 7:12）。因此，耶穌復活後，「天主子民」的宣稱被伸延到地上萬民（瑪 28:18-20）。瑪竇比較馬爾谷更強調對最貧窮近人這種偉大的愛的重要，使其成為我們生命中與主相遇的決定性標準。

4.4 路加的貢獻

路加亦用馬爾谷提出的這個福音模式，但像瑪竇一樣，他亦有自己的傳承：蕩子的比喻及撒瑪黎雅人的比喻顯示憐憫及寬恕應該經常與主關係的一部份，對比法利塞人毋須憐憫的「團滿」概念。

這份憐憫可以在整部路加福音中兩個基本段落找到根源：在他的首項公開工作中，耶穌往納匝肋的會堂，並宣稱：「今天應驗了」，從依撒意亞形容天國的一段：「上主的神臨於我身上，因為他給我傅了油，派遣我向貧窮人傳報喜訊，向俘虜宣告釋放，向盲者宣告復明，使受壓迫者獲得自由，宣布上主恩慈之年」（路 4:16-21）。稍後在「山中聖訓」裏，耶穌宣布真福，比較瑪竇福音所記載的更激進，因為它們不但讚賞不同的行為類型，而且舉揚那些在貧窮、哭泣、飢餓及逼害情況的人（路 6:20-23）：他們像路加把確定天主的觀念放入瑪利亞的口中，甚至耶穌未出世前：一個從他們的王座推下權勢者及舉揚「卑微貧困的人」（1:51,53）。

所以，在這部福音中耶穌徹底批評富人或那些拜金主義者，比較其他福音多次出現，並非和他的性格不相符：沒有人能事奉兩個主人（16:13）。按照路加，這訊息被耶路撒冷的初期教會理解清楚：沒有窮人，因為人人分享他們所有的（宗 2:42,47;4:32-35）。

4.5. 若望的貢獻

關於第四部福音，我們正接近偽經出現的日期。不過作者仍然保持對觀福音的風格。他亦強調耶穌的人性及對人的承諾。天主的「獨生者」的確在我們的歷史中成了血肉（若 1:14）。而在他的福音前半部，若望指出耶穌擔任維護那些生命受威脅及有病的人，這立場使耶穌和以色列的宗教權威發生衝突（若 5; 若 9）。

這個理由並不像對觀福音中的那樣發展，因為作者，第四部福音描述為耶穌「喜愛的門徒」，的目標在於發現耶穌使命的深奧意義。他不祇是默西亞和期待已久的先知，實際上他的臨在具有更深的意義。誰看見了他，就是看見了父（參閱若 14:9）。第四位聖史關於耶穌的神性所作的偉大顯示，在對觀福音中是隱而不露的，亦所以使若望想在他的福音裏詳盡說明，因而探索耶穌這個偉大奧秘者。耶穌職務的其他方面，透過對觀福音早已眾所周知，在他的福音裏沒有那麼著重。

但這不是它們被簡略處理的原因：沒有另一部福音稱耶穌為「人」那麼多次。而遵循馬爾谷福音的思想架構，並延續於其他福音裏，若望把他的神學放進耶穌的生命故事內，為保衛教義、對抗危險教派；故此他敘述奉獻給人類的生命，並終於藉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亡（2:13-22），消除異端。耶穌面對死亡前的見證清楚表達他最關心是什麼，以及他想門徒怎樣在他死後繼續為他工作：「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你們該彼此相愛；如同我愛了你們...世人因此就可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如果你們之間彼此相親相愛」（若 13:34-35）。

4.6. 正典福音中猶達斯的描述

四部福音對猶達斯出賣耶穌並在交易中接受銀錢這事實認同，而他們清楚表達這次出賣是導致謀害耶穌的主要因素。可以用作警告當時面對逼害的基督徒，使他們決定不告發教友。不過，聖史們並不同意這次出賣的原因。馬爾谷（大約公元 70 年）祇說耶穌在伯達尼受傅抹香液後，猶達斯就出賣他，而司祭長「不勝欣喜，許下給他銀錢」（谷 14:1-11）。

另一方面，瑪竇（寫於公元 80 年早期）具體地以銀錢引證為動機：「我把他交給你們，你們願意給我什麼？」（26:14-16）。路加（寫於

同年代末期)並未提及銀錢作為動機，而聲明「撒殫進入了猶達斯的心中」作替換，然後他去尋找司祭長及經師，看他怎樣能夠把耶穌交給他們，而「他們不勝欣悅喜，就約定給他銀錢」(22:1-6)。撒殫的間接提及可以作耶穌在曠野受誘惑後的前呼後應：魔鬼離開了耶穌，「再等時機」(4:13)。而若望(大約寫於公元100年)，再次指出銀錢是動機，但比較瑪竇的版本加添更多資料。他同意馬爾谷把出賣耶穌的事放在伯達尼他被傅抹香液以後，並解釋猶達斯並不明白事情的象徵意義(其實，一位婦女最先了解耶穌「未來死亡」的意思!)，祇想到香液可以換來的錢和「施捨給窮人」。若望繼續在此澄清猶達斯並非關心窮人，但他是個賊，偷取自己掌管錢囊其中所存放的(12:1-8)。

猶達斯的出賣行為導致有些研究耶穌故事的學者提出一種討論過的假設，針對猶達斯的名字：「依斯加略」。根據希伯來文字學，那個字可以解作「匕首客」，暗指受僱的殺手，隨身攜帶匕首，用來殺害羅馬人。

根據這個理論，(音樂劇「萬世巨星」贊同)，猶達斯以政治革命者出現，亦不明白耶穌面對羅馬佔領的被動立場。門徒很難明白耶穌怎樣藉著對人的愛顯示天國，以致最後死在十字架上(參閱谷8:27-33)。為猶達斯驚訝不在於耶穌沒有從十字架下來，就如他的敵人催促他(谷15:20-32)，卻在於他確實死在十字架上：這正解釋他看到自己失敗時的絕望，按照瑪竇(瑪27:3-10)及宗徒大事錄(宗1:15-19)的版本。

結論

讓我們從討論中順序相反地看看得出的結論：

1. 四位聖史所描述的猶達斯在交付耶穌給敵人這點意見一致，所

以協助他們殺害耶穌的意圖。沒有澄清這次出賣的原因，他們強調這種行為內在的邪惡，目的在於警告那時面對羅馬帝國及當時主要宗教迫害的基督徒，有關背叛的負面後果。強調猶達斯背叛的邪惡性質的一種方法，是將它和他隨後收到的錢連合起來。為聖史們，猶達斯背叛的實際歷史原因並不重要，行動本身的可怕性質才重要。

2. 四部正典福音並非教會早期唯一的寫作，不過，它們是最古老的（寫於公元 70 年至 100 年之間，而偽福音經只從第二世紀的下半部才開始）。隨著它們的出現，不同的基督教會必須決定那些原文以最高的歷史準確性記述所發生的，並且講述故事來真實地反映教會的宗徒信仰。這就是為什麼他們制定了兩個基本的準則：原文是否寫於大約宗徒傳承形成的時期，而它們是否當作初期教會禮儀部份的宣讀，有益於初期基督徒團體及足夠反映宗徒傳承。這些寫作意味任何後期教會將能夠和最早教會的建基傳承有直接連繫。這正典的最後確定需要時間，直至第四世紀末期才完成，一旦基督教義被羅馬帝國欣然接受。但早在第二世紀，我們找到新約原文被「正典化」的參考資料。所以新約正典不是君士坦丁操控的結果。

3. 我們看到第一部福音（馬爾谷）怎樣產生，和它在基督徒世界成功的原因，並且從此以後，任何寫「福音」者都以他的偉大神學貢獻為根據：把有關耶穌的傳統放進他的生命背境，由於為耶穌，關心人類的福祉，是決定性的準則，成為察覺天主的意願，而最終引致他在十字架上的死亡。不過，十字架並非天主對耶穌生命的最後話語：復活表示天主給予耶穌終極戰勝他的行刑者，藉此顯示生命最終會戰勝死亡。

如果我們想仔細考查那歷史，我們需要從十字架開始，因為毫無

疑問，這是我們知道關於耶穌最歷史性的事實，所以我們可以假設，最能解釋為何耶穌必須死在十字架的福音，可能就是當時最準確反映的那部。

我們經已透露最忠實陳述耶穌死在十字架的福音是馬爾谷那部，雖然他同時給予我們故事的神學意義。耶穌被殺因為他關心人類及為邊緣人超越一切，還譴責各種不正義。亦正如若望解釋，這是由於他愛人至深至切(若 13:1-3)，以至委身服侍他們(若 13:1-20; 谷 10:42-45)並自願在十字架上為愛他們，捨棄性命，和為了顯示天父無限愛情之深(參閱若 15:13-17; 3:16)。

為初期教會十字架的意義成為非常重要這事實，清楚承認馬爾谷的神學直覺。從被保存的最古老作者的寫作，我們有這類證明：

塔爾索的保祿，從公元 50 年開始十年的寫信，為保祿看來，十字架，而不祇是人的智慧，是基督宣講的中心，並應該用作決定是否有關耶穌的說法代表真實基督徒信仰的準則(參閱格前 1:17-31)。這就確定馬爾谷福音關於耶穌生死的可靠性(還有其餘正典福音的)。

4. 偽福音經並非像正典福音那樣歷史悠久，而它們傾向偏離我們認識的耶穌生平。除了幾個興趣點以外，它們通常被刻畫成強調奇異的因素，及著重藉知識而獲得救贖這概念。它們亦以蔑視身體及所有創造特出(它們的寫作針對精英聽眾)。假如耶穌像它們認為屬靈的本質，他就不會有十字架上的結局，被人處死。當時統治世界的經濟及宗教力量，像今天的執政權勢，以它們的不正義為特色。

按此背境，諾斯底福音削弱舊約創造主的價值。異於當時的主流教會，他們把新舊約裏被負面描述的都視為英雄。在他們看來，救贖不是聖言成了血肉(若 1:14)的後果，或耶穌為我們在十字架上犧牲

性命（若 3:16;羅 3:21-26）的結果，亦不涉及對有需要的近人一種道義的責任。反而被看作給予享有特權的知識果實。諾斯底派看這組人的代表是新約裏的特殊人物，他會從納匝肋的耶穌接收這項秘密及隱藏的啓示，然後他們把作品（或『福音』）歸屬於這人（無論是多默、瑪利亞瑪達肋納、猶達斯或任何人），並用原文作他們道理的基礎，跟主流基督教會的信仰有天淵之別。

5. 在此脈絡中我們能看到關於猶達斯的性格及納匝肋耶穌的歷史人物，《猶達斯福音》都缺乏歷史及神學的可信性。丹布朗在《達文西密碼》所宣稱有關瑪利亞瑪達肋納的歷史人物也是同出一轍。我們不應判斷事實的扭曲與誤導是出於無知抑或惡意，祇有作者自己才能答覆。